

## 111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

類 科：建築工程  
科 目：營建法規  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近年來都市地區建築物多朝向高層化、複合化發展，相對建築規模亦有增加之趨勢，為增進公共安全，請依建築技術規則規定，說明那些建築物申請建造執照時，應檢具防火避難綜合檢討報告書及評定書，或建築物防火避難性能設計計畫書及評定書，並經那些程序方可取得建造執照？(25分)
- 二、請依建築技術規則說明何謂商業類建築，並請以商業類建築說明何謂防火構造及其防火區劃有何規定？(25分)
- 三、市鎮計畫應先擬定主要計畫，請說明主要計畫如何訂定分區發展優先次序？第一期發展地區應於何時完成公共設施建設？(25分)
- 四、某建設公司擬興建一 16 層總樓地板面積 20,000 平方公尺之商業辦公大樓，請依建築法規定說明申請建造執照時，申請書應載明之事項，並說明興建過程當中，如有侵害他人財產或肇致危險時，其責任之歸屬。(25分)